

## 2021年华东师范大学附属东昌中学提前招生录取方案

**学校名称：** 华东师范大学附属东昌中学  
**学校主页：** <http://www.hsdch.pudong-edu.sh.cn>  
**学校校址：** 浦泽路151弄50号（东昌过渡校区）  
**招生联系人：** 向老师、沈老师 东昌中学（教学处）招生办公室  
**咨询电话：** 58784015 58786036\*1317  
**联系时间：** 除公休日外，上午8:00至下午4:00  
**学校住宿情况：** 我校提供部分学生住宿，住宿条件良好，管理到位。

学校公众号：



### 一、推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

招生要求	无	
志愿填报	无	
综合面试	面试时间	无
	须携带的材料	无
	通知方式	无
	选拔方法	无
预录取	无	
录取	无	

### 二、自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

招生要求	<p>具有上海市中考报名资格的应届初三毕业生(非推荐生)，身心健康，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p> <p>(1) 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综合素质优秀者。</p> <p>(2) 经认定具有一定的金融知识和技能，或对金融素养有兴趣且初中阶段学业成绩优秀者。</p> <p>(3) 具有进取和质疑精神、较强的领悟性和思考力、主动学习与探究的品质。（不提供各类竞赛获奖情况）</p> <p>根据中考改革政策，自2021年起“道德与法治”已纳入计分科目，在此不作单独要求。</p>
------	---

<b>志愿填报</b>	参加提前招生录取自荐的学生，须于5月9日10:00至5月11日10:00，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 <a href="http://www.shmeee.edu.cn">http://www.shmeee.edu.cn</a> ）填报志愿，并必须于5月12日10:00至5月13日16:00，对网上填报的志愿在就读初中学校进行书面确认。	
<b>材料报送要求</b>	<p>(1) 材料投递时间：5月13日16:00前（以邮戳为准）</p> <p>(2) 材料内容： 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1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复印件同样有效）。</p> <p>学生各类荣誉证书（不含各类竞赛获奖证书）等复印件。</p> <p>(3) 学校地址：浦东新区浦泽路151弄50号（东昌中学过渡校区） 邮编：200129 收件人：蒋老师、沈老师 东昌中学（教学处）招生办公室</p>	
<b>综合面试</b>	<b>面试时间</b>	5月22日-23日（周六-周日）
	<b>须携带的材料</b>	(1)须带好学生证（或身份证）等证件 (2)提供学生各类荣誉证书（无须提供各类竞赛获奖证书）等原件，审核完毕后归还。
	<b>通知方式</b>	学校将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短信或电话等形式提前通知通过审核的学生
	<b>选拔方法</b>	<p>学校“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按“规则在先、程序规范、阳光透明”的原则，对材料进行审核，并对通过审核的自荐生进行综合面试，根据综合素质评价结果，经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后，确定预录取名单。</p> <p>被学校预录取后，学校将通过短信或电话通知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到学校，由考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进行签约。</p> <p>被我校预录取的自荐生，需参加2021年初中毕业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高中“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方予以正式录取。</p> <p>自荐生一旦预录取签约和正式录取，则不得放弃录取。</p>
<b>预录取</b>	<p>考生在招生学校规定的时间内向志愿学校投递个人材料（截止日期见学校招生方案），并在“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填报志愿，招生学校根据考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确定面试人选，进行综合评价。</p> <p>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p> <p><b>考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于5月30日至6月2日到高中学校，登录市教育考试院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签约。考生与某一招生学校签约后，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预录取学生名单应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被高中学校提前招生预录取的考生不得更改或放弃预录取学校。</b></p>	
<b>录取</b>	<p>被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当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即语文、数学、外语、综合测试、道德与法治、历史以及体育与健身科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政策性照顾分数的总和）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p>	